

中共新密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新密人才〔2022〕7号

关于印发《新密市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各街道党工委，伏羲山风景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新密市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新密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8月3日

新密市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工作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新密市委 新密市人民政府 关于实施引才育才行动计划的意见》（新密发〔2021〕6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有效利用各类平台资源，推进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工作，助力乡村振兴，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坚持党管人才，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意识，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将乡村人才队伍建设与乡村振兴总体规划和各项建设紧密结合，着力破除束缚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吸引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乡村、发展乡村，激励各类人才在农村广阔天地大施所能、大展才华、大显身手，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人才队伍，为我市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

二、目标任务

采取集中梳理发布信息、组织系列供需对接活动、搭建服务赋能平台方式，每年计划招募100名乡村振兴合伙人，开展各类合作，促进乡村发展。

三、合作方式

乡村振兴合伙人与招募村“一对一”开展结对合作，合作可

以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形式：

（一）技术入股。合伙人以知识产权、技术专利等入股与招募村就项目进行合作。

（二）创意合作。合伙人携带以本人或本人出资购买的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研发为主体的策划创意，经协商约定利用招募村资源、场地或资金进行创意项目开发。

（三）资金合作。合伙人携资金对招募村现有项目、工程进行投资。

（四）创办企业。合伙人携资金、带项目到招募村创办企业。

（五）协助招商。合伙人帮助招募村策划、包装招商项目，利用自身资源或人脉优势，协助招募村进行招商并且项目落地。

（六）专业服务。合伙人带专业团队为招募村提供文化、教育、农业、工业、旅游及新产业、新业态等方面的专业服务，帮助解决乡村规划、产业开发、项目推广、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等技术难题。

四、招募程序

（一）需求申报。有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需求的行政村，根据本村实际需求和产业特色，围绕现代生态农业、乡村旅游、农业生产和生产性服务业、农产品加工流通等方面，提出合作项目和需求，报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二）评审论证。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对招募村的合作项目和需求进行评审论证，确定后报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

(三)信息发布。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对招募村合作项目和需求汇总后,定期进行集中发布,利用多种渠道进行宣传推介。

(四)对接洽谈。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集中组织招募村与符合乡村振兴合伙人条件人选进行对接,拟合伙双方按照互惠互利、合作双赢原则共同协商洽谈,协商一致后签订合作协议。

(五)考察认定。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组织市相关部门,对协议双方合作情况进行考察。对考察合格,经公示无异议的乡村振兴合伙人,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公布乡村振兴合伙人名单,颁发《新密市乡村振兴合伙人》证书,即可享受相关政策。

五、优惠政策

(一)乡村振兴合伙人可通过合同约定享有乡村和乡域内项目开发等优先权,在项目报批、土地流转、资金补助、信贷扶持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土地报批时,优先保障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用地,优先匹配新增建设用地年度计划指标,对涉及用地的项目提供用地报批等手续办理一站式服务。

(二)对合作项目取得良好效益的招募村、合伙人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给予表彰或表扬。

(三)乡村振兴合伙人可在包括创业担保贷款在内的就业创业政策支持、人才工程项目评选等方面享受我市优惠政策或给予倾斜。对个人申请创业担保贷款40万以内的,给予全额贴息;经认定后,对与符合小微企业贷款300万以内的,按照基准利率给予全额贴息,一贴三年。

(四) 乡村振兴合伙人与招募村通过投资合作、创办企业、招商、技术合作、技术服务等方式进行合作的，由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根据其实际投资额、创办企业利税、取得社会效益、增加农民收入等情况，择优遴选后报市委市政府研究，给予一定的奖励。

(五) 对合作项目取得良好效益、发展前景较好的招募村，优先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等方面给予项目支持。

六、保障措施

(一) 加强领导。人才振兴是乡村振兴的基础和关键，招募乡村振兴合伙人是我市人才振兴的重要举措。各级各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工作，主要领导要亲自抓亲自负责，相关部门要认真梳理乡村振兴的人才支持、人才激励、创业扶持等政策措施，并打包整合，广泛宣传，吸引各方人才积极投身到我市乡村振兴事业中去。

(二) 建立专班。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同市委组织部人才办及相关部门建立乡村振兴合伙人工作专班，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工作委员会乡村振兴科，具体负责统筹全市乡村振兴合伙人招募、管理、服务等工作。各乡镇、办事处也要建立工作专班，明确主管副职和具体工作人员，负责辖区内乡村振兴合伙人的招募和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各乡镇、办事处工作专班要及时挖掘本地优质项目 and 需求，及时上报；市工作专班要定期采取不同形式予以发布推介，有力推进招募工作。

(三) 强化服务。市乡要定期召开招募乡村振兴合伙人工作调研座谈，及时掌握工作进展，落实各项支持政策，为乡村振兴合伙人排忧解难，确保合作项目顺利实施，尽快见效。要抓好典型，加大宣传，在全社会营造重视人才、支持人才的良好氛围，打造新密人才振兴的特色品牌。

中共新密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8月3日印发
